

金谷·启元稳利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2021年第4季度管理报告

(2021年12月10日-2021年12月31日)

尊敬的委托人/受益人：

感谢您投资我公司发行的“金谷·启元稳利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本信托计划”）。本信托计划成立于2021年12月10日，本公司作为受托人，向您报告本信托计划2021年12月10日-2021年12月31日期间的信托事务管理事宜。

一、 信托计划基本情况

信托计划名称	金谷·启元稳利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信托计划成立日	2021年12月10日
信托财产净值	人民币104,020,865.30元
信托计划期限	信托计划的总期限预计不超过120个月，自信托计划成立日（含）起算。受托人有权提前终止或延长信托计划
投资方向	本信托计划项下的信托资金投资于： (1) 债券逆回购（交易所协议回购和银行间质押式回购）； (2) 国债逆回购；

	(3) 货币型基金； (4) 信托业保障基金。
--	--------------------------------

二、 资金运用情况

1、 资金运用情况

本信托计划信托财产净值人民币 104,020,865.30 元，根据信托合同约定本信托计划项下信托资金投资于本信托计划项下的信托资金投资于：

- (1) 债券逆回购（交易所协议回购和银行间质押式回购）；
- (2) 国债逆回购；
- (3) 货币型基金；
- (4) 信托业保障基金。

2、 项目进展情况

2021 年第 4 季度未发生预警、平仓事项。

3、 产品净值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信托财产总值 ¥104,106,600.58 元，信托财产净值 ¥104,020,865.30 元，信托财产份额资产份额 103,902,370.20 份，信托财产单位净值 1.0011 元。

三、信托收益及分配情况

1、分配方式

信托利益核算日为受托人核算信托收益、信托利益及其他信托费用（如有）之日，包括信托利益固定核算日和信托利益临时核算日。其中，就某期信托单位来说，信托利益固定核算日为《募集说明书》项下标的债券付息日、兑付日（含回售日、赎回日或提前兑付日，如有）以及信托计划终止日；信托利益临时核算日为受托人确定的该期部分信托单位提前终止之日。

信托利益核算日为受托人核算信托利益及其他信托费用（如有）之日，为各类信托单位赎回确认日、信托计划终止日。

2、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本信托计划支付赎回资金 0.00 元。

四、受托人后续尽职管理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受托人根据信托文件的约定正常履行了对信托财产的管理责任。

五、有无发生重大变化。

（一）信托经理变更情况：无

（二）信托资金运用重大变动情况：无

（三）涉及诉讼，或损害信托财产、损害委托人/受益人之利益的情况：无

(四) 信托合同及文件规定的其他事项：无

六、其他事项

无

七、结论

截至目前，本信托计划运行稳定。

为保证本信托计划安全稳健运行，今后我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信托合同的约定，勤勉尽责，努力实现信托受益人收益的最大化。

如您对本信托计划有疑问或对客户服务有任何要求，请联系信托经理。

信托经理： 刘策

电 话： 0512-65160086

E-mail: liuce@cinda.com.cn

客服电话： 010-88086686

2022 年 1 月 12 日

